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電話：(02)2705-8280(公司代號：3226)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股東台啓 (如無法投遞, 免退回)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度股東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縣新店市寶中路65巷59號(新店市公所貴賓活動中心)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表股份總數17,700,296股,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8,130,573股之62.92%。

主席：周青麟董事長 記錄：梁健鋒
出席股東代表已依法定開會股數, 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宣佈開會：出席股東代表依法定開會股數, 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查、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 (一)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詳附件)
(二)監察人審查九十八年度決算報告。(詳附件)
(三)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報告。(略)

參、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九十八年度決算表冊案, 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依九十八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報表, 業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谷同、黃海悅會計師查核竣事, 並出具會計師查核報告在案, 併同營業報告書, 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上述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詳附件。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九十八年度虧損撥補案, 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虧損撥補表, 請詳附件。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公司章程」修訂案, 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依經濟部 98.7.17 經商字第 09802090850 號函,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修訂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因應公司管理需要,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修訂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配合 99 年 3 月 19 日金管會之金管證審字第 0990011375 號函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所發布之修訂條文, 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修訂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配合 99 年 3 月 19 日金管會之金管證審字第 0990011375 號函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所發布之修訂條文, 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修訂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案由：擬以詢價購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及公司資金需求情形, 於適當時機依相關法令及下述各項辦理原則, 選擇辦理普通股現金增資以公募或私募單一方式以募集資金。有關現金增資之募集及承銷方式, 並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擇一方式辦理。

1.詢價購
(1)股數：發行股數以不超過 15,000,000 股範圍, 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

(2)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

(3)本次增資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 保留 10%-15%予本公司員工承購外, 其餘百分之 85%至 90%擬請股東會同意放棄原股東優先認購新股權利, 委由承銷商扣除保留自行認購之部份全數提出以詢價購方式辦理對外公開承銷, 本公司員工若有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分, 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詢價購作業並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辦理。

(4)本次發行價格依主管機關規定訂定之, 實際發行價格於開購期完竣前, 授權董事長與主承銷商參考臺灣地區行情及發行市場狀況共同議定, 呈報證券主管機關備查後發行。

(5)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2.私募：
(1)本公司為配合營運發展充實營運資金, 並考量募集資金之時效性與便利性, 擬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六之規定, 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5,000,000 股, 每股面額 10 元, 計新台幣 150,000,000 元。

(2)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六之規定, 說明如下：
A.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 以不得低於定價日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股價之八成為參考價格。實際定價日係股東會後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B.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a.銀行業、票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機構。
b.符合主管機關所訂條件之自然人、法人或基金。
c.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

C.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若透過公開發行作業有困難, 或考慮實際籌資市場狀況掌握不易, 為確保資金募集之時效性及可行性, 避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 授權董事會得以私募方式辦理普通股發行作業。

D.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各次之資金擬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預計可使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獲得改善。

(3)本次私募普通股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預計分三次辦理。

(4)本次私募之普通股, 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惟其轉讓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辦理。

(5)本次私募普通股之發行條件、計畫項目及其他未盡事宜等, 若因法令修正或主管機關規定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之影響須變更或修正時, 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發言摘要：股東戶數 39 張紙時發言, 請主席就私募價格訂定之合理性提出說明。

主席答覆：因私募普通股之流動性較本公司其他已發行之普通股股票為差, 且考量引進策略合作夥伴所帶來之營運效益, 故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方式屬屬合理。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伍、選舉事項
案由：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現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至 99 年 6 月 12 日屆滿, 擬於本次股東會全面改選。

2.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四條規定, 本次應選董事 7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及監察人 3 人, 任期三年, 自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至 102 年 6 月 29 日止。

3.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方式, 係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

4.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五條之一規定, 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名額並經 99 年 5 月 19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請詳議事手冊。

選舉結果：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職稱, 股東戶數, 姓名, 當選權數. Lists directors and supervisors including 周青麟, 李建富, 林麗仁, etc.

陸、其他議案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1.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 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 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 並取得其許可。

2.因本公司董事如有投資或有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擔任董事之行為, 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 如本次當選之董事有上述情事時, 同意解除該董事之競業禁止之限制。

3.補充報告新任董事擔任他公司職務之情形：

Table with 3 columns: 職稱, 姓名, 擔任他公司職務. Lists directors and their other roles like 巴丹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etc.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同日上午九時五十分)

附件
本公司 98 年度經營成果及未來營運計畫報告說明如下：

一、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
本公司 98 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 235,257 仟元, 較 97 年度減少 212,057 仟元, 營收減少 47.1%。98 年度稅前淨損為 131,126 仟元, 稅前 EPS -5.20, 稅後淨損為 131,484 仟元, 稅後 EPS -5.21 元。本報 98 年度及 97 年度公司管理經營報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8 年度 97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Main financial performance table with columns for 98年度, 97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Rows include 營業收入總額,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etc.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本年度未公佈財務預測, 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項目, 98 年度, 97 年度. Rows include 資產報酬率, 股東權益報酬率, 營業利益佔投資資本比率(%), etc.

註：97 年度每股淨損為逐漸調整後之每股淨損

(四)研究發展狀況：
1.研究發展費用分析：
本公司最近二年研究發展費用佔當年營業支出及營業收入比例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項目, 98 年度, 97 年度. Rows include 研究發展費用(仟元), 佔營業支出比例(%), 佔營收總額比例(%).

- 2.研究發展成果總計：
本公司研發部門負責新產品設計開發、新零件測試及承認、產品效能測試和認證, 產品技術提昇等發展, 持續開發新產品以創造多產品價值, 擴大產品應用, 提升產品技術層次及創新功能, 促進電源供電器發展及市場需求, 以符合成本效益, 改善解決零組件品質和製程品質之穩定。

二、九十九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本公司產品以電源供電器為主, 產品功能與獨特性能, 具有環保及省電效能, 會持續開發符合市場需求之電源產品。

2.公司會以品牌行銷, 加強對客戶的服務, 並且多元化的拓展市場, 掌握通路訊息與成長。

(二)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主要產品環保電源供電器 98 年全年銷售數量為 235 万台, 依據目前及未來市場狀況與本公司新產品預計推出之時間推估, 99 年度主要產品環保電效率高的電源供電器預計銷售數量維持約 396 万台, 主因整體大環境的改變, 公司會繼續努力達成公司預算及目標。

(三)重要政策方針：
1.為了節省成本, 我們未來會透過外包生產, 加強品質與交期, 以符合公司訂單需求。

2.透過參與展覽及網站評比, 來增加產品曝光率, 提升品牌知名度, 創造產品訊息曝光度。

3.積極開發新產品與新客戶, 作有計畫分銷市場以降低風險。

4.加強產品良好規格與效率增加之完整性, 以提供客戶最適產品及服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未來發展策略：
1.提供不同產品的產品線, 會去探索市場反應與變化, 配合現有市場趨勢來調整公司既有研發能力與技術, 以求產品創新, 才能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擴大產品深度與廣度。

2.持續開發新產品及專利, 才能把經濟價值的技術應用於產品, 使公司產品更符合市場需求。

3.未來同時開發其他產業產品, 以因應市場需求, 將產品多元化, 把公司產品特色與 IT 產業結合, 共創佳績。

(二)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本公司產品為電源供電器, 因國內與國際競爭激烈, 故考量製造成本因素時, 必須不斷增加研發能力, 且公司會計對客人做不同產品規格需求設計, 提供最佳的解決方案, 雖然 98 年度營業轉趨下滑影響, 造成公司利潤減少, 公司會積極調整策略來因應環境變化, 不斷增進自己專業與研發能力, 以因應外部競爭的調整。

2.相關營運作業, 均依法令辦理, 並且會注意相關政策調整與變化, 以掌握因應市場變化, 故法規變化不會產生影響。

3.至於總體經濟環境, 公司會透過與廠商及客人的互動, 隨時的掌握市場需求及供應變化, 做出適當的因應策略予以克服, 故可降低不確定之風險。

董事長：周青麟 經理人：周青麟 會計主管：楊政仁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監察人：林麗仁, 韓景山, 韓錫育

茲准

董事長：周青麟 經理人：周青麟 會計主管：楊政仁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林麗仁, 韓景山, 韓錫育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主管：楊政仁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主管：楊政仁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Rows include 第九條 其他事項, 第十條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 或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 etc.

董事長：周青麟 經理人：周青麟 會計主管：楊政仁

註一：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股東臨時會議決議補選至九十八年九月底之累積虧損。

註二：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股東臨時會議決議補選至九十八年九月底之累積虧損,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九十九年一月六日申報生效, 並經董事會決議減資基準日為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Rows include 第十七條 除每屆新當選之第一次董事會, 第三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九月四日, etc.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Rows include 第四條 投資範圍, 第六條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之處理程序, etc.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Rows include 第六條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之處理程序, 第七條 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投資處理程序, etc.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地與修訂

Table with 3 columns: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Rows include 第十六條 實地與修訂, 第十七條 實地與修訂, etc.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地與修訂

Table with 3 columns: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Rows include 第十六條 實地與修訂, 第十七條 實地與修訂, etc.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地與修訂

Table with 3 columns: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Rows include 第九條 其他事項, 第十條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 或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 etc.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地與修訂

Table with 3 columns: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Rows include 第九條 其他事項, 第十條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 或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 etc.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地與修訂

Table with 3 columns: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Rows include 第九條 其他事項, 第十條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 或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 etc.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地與修訂

Table with 3 columns: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Rows include 第九條 其他事項, 第十條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 或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 etc.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地與修訂

Table with 3 columns: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Rows include 第九條 其他事項, 第十條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 或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 etc.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地與修訂

Table with 3 columns: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Rows include 第九條 其他事項, 第十條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 或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 etc.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 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 業經本會計師根據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列入財務報表中,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Infotex Enterprise Ltd.之子公司 Topower Computer (USA) Inc.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因此, 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 其有關投資 Topower Computer (USA) Inc.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權益, 係根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 Topower Computer (USA) Inc.長期股權投資之金額分別為新台幣(7,120)仟元及 26,995 仟元, 分別占資產總額之(2%)及 7%,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對 Topower Computer (USA) Inc.之投資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34,559 仟元及 7,481 仟元, 分別占稅前淨損之 26% 及 8%。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 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 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足以允當表達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 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主要係補充分析之內容, 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 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 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起, 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 將符合特定條件之金融商品作為分類。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已另行編製九十八年九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 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 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谷同 會計師 黃海悅

財政部證券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財政部證券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31587 號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一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 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 有關合併曾孫公司 Topower Computer (USA) Inc.及其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因此, 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 其有關 Topower Computer (USA) Inc.及其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 係根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Topower Computer (USA) Inc.及其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8,059 仟元及新台幣 107,048 仟元, 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8% 及 22%,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95,895 仟元及新台幣 137,409 仟元, 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5% 及 28%。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 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 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足以允當表達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 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起, 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 將符合特定條件之金融商品作為分類。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 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 有關合併曾孫公司 Topower Computer (USA) Inc.及其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因此, 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 其有關 Topower Computer (USA) Inc.及其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 係根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Topower Computer (USA) Inc.及其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8,059 仟元及新台幣 107,048 仟元, 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8% 及 22%,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95,895 仟元及新台幣 137,409 仟元, 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5% 及 28%。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 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 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足以允當表達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 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起, 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 將符合特定條件之金融商品作為分類。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 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 有關合併曾孫公司 Topower Computer (USA) Inc.及其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因此, 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 其有關 Topower Computer (USA) Inc.及其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 係根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Topower Computer (USA) Inc.及其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8,059 仟元及新台幣 107,048 仟元, 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8% 及 22%,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95,895 仟元及新台幣 137,409 仟元, 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5% 及 28%。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 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 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足以允當表達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 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起, 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 將符合特定條件之金融商品作為分類。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 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



